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召开 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 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等相关议案, 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 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和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的相关公 告。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 记确认书》,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3,789,600 股, 已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全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5.11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 《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等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5 年 6 月 29 日届满,现将本员 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根据《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 办法》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 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批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具体如下:

第一批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

第二批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但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分红不受前述锁定期限制。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及解锁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业绩指标考核营业收入,具体考核内容如下:

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增长率	
	目标值(Am)	触发值 (An)
2023 年	以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 2023	以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0%
2024 年	以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 2024	以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0%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60%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公司层面的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完成区间	公司层面可解锁比例(M)
营业收入增长率实际 完成值(A)	A≥Am	M=100%
	An <a<am< td=""><td>M=A</td></a<am<>	M=A
)	A≤An	M=0%

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79,594.56 万元,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目标值为 238,783.68 万元,触发值为 206,945.856 万元。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4,680.29 万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 2024 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

根据《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若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要求,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锁的股票份额均不得解锁,未解锁部分可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收回或递延至下一年度考核及解锁,若递延一年后仍未达到考核要求,则持有人当期不能解锁的持股计划权益和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该资金额为限,按照未解锁份额所对应标的股票的原始出资金额加单利 4%的年化收益率之和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归公司所有。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业绩指标考核递延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 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上述安排,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 心及公司未来投资价值的判断,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经营发展及二级市场状况等因素,现将 2024 年度业绩考核要求递延至下一年度(2025 年度)考核及解锁,并按 照方案约定相应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

-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可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提前终止或展期。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可提前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0%以上(含1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0%以上(含1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 4、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5、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时披露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 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届满后的处置安排,并按员工持股计划 方案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0%以上(含 1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且未展期,本员工持股计划将自行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0%以上(含1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0%以上(含 1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0日